

合同编号：ZCBN-省本级-2025-03794

陕西省道路运输事业发展中心
陕西省道路运输管理信息系统软件维护项目
政府采购合同

甲方：陕西省道路运输事业发展中心
乙方：交科院数智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签订时间：2025 年 6 月 16 日

甲方：陕西省道路运输事业发展中心

乙方：交科院数智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及国家有关法律和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陕西省道路运输管理信息系统软件维护项目，订立服务合同。

1.合同含税总金额（大写）：人民币柒拾伍万元整（小写：¥750,000.00 元）。合同总金额如遇财政预算核减，财政核减后金额低于成交总金额的，按财政核减后金额执行。

2.服务内容

2.1 部署情况

陕西省道路运输管理信息系统部署在交通云环境中，“交通云”资源列表如下：

资源名称	用途	CPU 核数	内存	系统
DLYSZX-DLYSGL-DS10-211-97	地市应用服务器	8	16	win2008
DLYSZX-DLYSGL-DS11-211-98	地市应用服务器	8	16	win2008
DLYSZX-DLYSGL-SJ-211-99	省应用服务器	8	16	win2008
DLYSZX-DLYSGL-WEB-209-32	对外发布服务器	8	16	win2008

便民服务系统部署在交通云环境中，“交通云”资源列表如下：

业务名称	服务器功能	服务器名称	系统	CPU	内存	系统盘	数据盘
互联网道路运输便民政务服务系统	便民政务服务系统服务器	DLYSZX-YDNS-209-29	Windows Server 2008 R2	4	32GB	100GB	2TB

电子证照系统部署在交通云环境中，“交通云”资源列表如下：

业务名称	服务器功能	服务器名称	系统	CPU	内存	系统盘	数据盘
电子证照	业务主控	DLYSZX-DLYSGL-ZK-211-134	中标麒麟 7.9	16	32	40	500
电子证照	业务节点	DLYSZX-DLYSGL-YW-211-135	中标麒麟 7.9	32	64	40	4T
电子证照	数据库	DLYSZX-DLYSGL-DB-211-136	中标麒麟 7.9	16	32	40	10T
电子证	数据库	DLYSZX-DLYSGL-DB-211-137	中标麒麟 7.9	16	32	40	10T

照							
电子证照	web	DLYSZX-DLYSGL-WEB-211-138	中标麒麟 7.9	8	16	40	500
电子证照	日志服务器	DLYSZX-DLYSGL-LOG-211-139	中标麒麟 7.9	16	32	40	6T
电子证照		DLYSZX-DZZHZ-211-155	win2016	8	8	100	

2.2 主要工作内容

保障《陕西省道路运输管理信息系统》的正常运行，保障该系统为交通运输部及其他行业系统、平台提供合规合法的道路运输基础数据，指导我省一个省级道路运输管理机构、13个地市级道路运输管理机构、114个区县级道路运输管理机构及29个行政审批许可机构的道路运输业务办理人员利用本系统正常开展道路运输业务。具体如下：

2.2.1 平台产品运维

针对陕西省道路运输管理信息系统等第三方产品提供运维服务，包括故障处理、日常巡检、性能优化、产品升级、安全优化升级等服务。

(1) 故障处理

针对平台产品日常运行和使用过程中的各类故障和问题进行处理。

(2) 日常巡检

提供系统日常巡检服务，针对系统功能、性能、运行状态等进行巡检和维护，保障系统正常运行。全年累计提供不少于52次系统巡检，提供巡检报告。

(3) 性能优化

根据产品实际运行情况，定期进行产品性能优化，保障产品高效、稳定运行。

(4) 系统升级

提供产品升级服务，定期进行产品版本、产品功能、产品组件、易用性等的升级更新。包括：

①依据交通运输部的相关标准及政策新增、修改系统中的相应功能，符合交通运输部标准和政策要求。

②依据我省道路运输业务实际进行系统修改及完善，实现我省道路运输行业管理目标。

③按照网络安全要求，解决现有系统的数据库存在的高、中风险安全漏洞问题，保证系统网络安全。

④功能迭代优化：

依托“互联网+道路运输”理念，对道路运政管理信息系统进行全面升级改造，在实现全省道路运输业务信息化管理的基础上，强化道路运输数据的精准化、界面简洁化、流程可视化和配置灵活化。同时适应当前机构改革对机构职能的调整，满足国家“放管服”工作要求，满足交通运输部相关政策文件要求和工作要求，满足广大道路运输经营者和驾驶员网上办事需求。相关功能升级迭代工作需于合同签订后2个月内完成部署并开展试运行。

主要升级功能如下：

(一) 按照《JT_T 1049.1-2022 道路运政管理信息系统第1部分:总体技术要求》规范要

求，对系统进行重构，具体包含：

①按照规范中第4章总体技术架构要求，对陕西省道路运输管理信息系统进行总体架构的重新设计，实现全省、市、县三级系统的融合，严格划分系统内各级人员的角色、权限等，满足社会公众、行业管理人员等业务使用需求。

②按照规范中第5章功能要求之省级运政系统功能，对省运政系统进行功能重构。按照政府工作人员、企业、群众三类用户群体以及电脑端、移动端对系统功能划分，实现业务融合。移动端主要是面向社会公众提供行业动态、政策法规、公示公告、办事指南等资讯查询服务，为从业主体提供运政信息查验、超期预警、车辆年审、诚信考核、查询业务办理进度等便民服务。最终满足省、市、县三级各类用户业务需求，如政府侧对应用户可实现权限内的全省人、车、户、线路的数据查询、业务办理；企业和群众可实现通过省政务服务网的业务办理、查询、结果领取等。

③统计分析功能：对我省人、车、户、线、电子证照、一件事等数据进行统计分析与展示，并建立数据更新保障机制，为行业决策提供深度分析与支持服务。

④解决全省道路运输行业用户账号分散、认证方式单一、权限体系复杂混乱、访问控制风险巨大等问题，接入全省道路运输行业统一身份管控功能。

（二）界面优化：按照统一标准，对界面进行重构，实现页面的自适应与响应式布局，满足常用浏览器（Chrome、360、Edge等）使用需求，提升系统使用的便捷性、简洁性。

（三）接口开发：对接省一体化政务服务平台，开放相关业务对接接口。

（四）基础数据治理：全面梳理道路运输数据资源的采集途径，按照省交通运输厅的政务数据资源目录建设完善道路运输行业核心数据库，与省政务数据平台中的数据资源目录相衔接，实现目录内的数据共享。

（5）安全优化升级

根据实际业务需求，开展产品的安全优化升级，包括产品安全升级、安全漏洞修复、安全问题处理等，保障产品安全性。

（6）数据统计与共享

①及时提供各级部门需要的道路运输行业基础数据汇总及明细。

②保障我省道路运输系统与其他相关系统及其他部门的信息系统进行数据共享、接口维护。

（7）扩展性维护

依据用户方在使用过程中的要求对系统进行一般性的功能扩展，开发维护面向公众及管理部門的数据查询功能（含移动端），根据业务需求开发本系统与陕西省道路运输行业相关系统之间数据共享接口，按照省厅及各业务部门的要求提取汇总运政基础数据，对跨部门之间的行业数据进行比对、抽取及汇总，完成各地市因机构改革产生的数据迁移工作。

（8）支援性维护

①系统初始化参数，确保各功能模块的正常运行；

②用户需求，进行机构调整，用户注册，分配权限等操作；

③用户系统中安装、调整证件以及报表打印控件及证件打印格式；

④依据各级道路运输管理机构要求进行数据的批量调整。

(9) 业务咨询

根据用户实际业务需求，提供关于系统使用和维护、管理、安全、考核等方面的咨询解答服务。

(10) 专项保障

在重大会议、活动或节假日提供平台全程监控和保障服务，安排专门人员 24 小时响应，针对系统故障及时处理。

(11) 系统培训

根据需要对系统使用者及维护者开展操作培训，使其熟练使用业务系统。培训方式包括热线支持、远程协助和网络视频培训等方式。

(12) 安全管理

提供平台账号安全管理、数据安全、安全漏洞修复、安全问题解决、系统安全优化、安全突发情况响应处置、第三方安全检测和等级保护测评配合等服务。

2.2.2 应用软件运维

针对各应用软件系统提供统一运维服务。具体包括问题诊断与排除、系统巡检、系统监控、系统功能优化、性能优化、系统升级、系统管理、数据备份恢复、安全管理、技术咨询、专项保障、系统培训等服务。

(1) 问题诊断与修改

针对平台各系统运行过程中的各类故障问题、系统 bug、系统检查问题等提供及时响应和处理。

(2) 系统巡检

提供各系统定期巡检服务，对系统的工作状态、性能进行评估，以确保各系统能够以最佳的状态运行。同时，发现系统隐患及时报告相关人员解决。

(3) 系统监控

对平台各系统的运行情况进行监控，及时发现系统故障，确保系统可靠稳定运行，并在日常监控的基础上进行安全事件积累、分析。

(4) 系统功能优化

针对系统维护管理过程中提出的功能修改需求或根据相关检查考核提出的业务需求开展系统功能修改和优化工作。

(5) 性能优化

针对平台各系统和数据库提供定期的性能优化和性能提升服务，保障系统高效运行。

(6) 系统升级

定期提供系统版本升级、功能升级和组件升级等服务。

(7) 系统管理

提供平台数据初始化、系统配置、用户管理、权限分配、密码管理等系统日常维护管理服务。

(8) 数据备份恢复

定期提供平台数据备份（每日备份）、数据导入导出、数据恢复（按需）等服务。

2.2.3 其他要求

(1) 对接中心统一身份管控组件，实现系统 SSO 认证登录接入、应用权限接入、对接统一身份认证等，满足陕西省政务服务的数字身份认证和管控要求。

(2) 充分考虑对用户端的兼容性，对系统易用性、兼容性进行优化，不得要求用户使用特定浏览器、Ukey 等用户端软硬件进行系统访问。

(3) 完成系统软件著作权登记（著作权人为：陕西省道路运输事业发展中心）。

2.3 系统安全要求

根据国家相关规定，乙方须配合完成系统安全等级保护备案和测评等相关工作。经常检查和评估所有信息安全防护系统及相关制度规范的有效性，要有严格的平台运维管理制度并严格按照执行，要定期进行安全保密教育和培训，移动介质管理办法要切实可行。配合甲方做好网络安全应急事件处置、定期做好漏洞修复、云平台迁移等管理维护工作。

2.4 标准符合性要求

运维服务需要满足符合国家、陕西省有关信息系统运行维护的相关文件要求：《GB/T28827.1-2022 信息技术服务运行维护第 1 部分：通用要求》、《GB/T28827.2-2012 信息技术服务运行维护第 2 部分：交付规范》、《GB/T28827.3-2012 信息技术服务运行维护第 3 部分：应急响应规范》、《GB/T28827.4-2019 信息技术服务运行维护第 4 部分：数据中心服务要求》、《SJ/T11564.5-2017 信息技术服务运行维护第 5 部分：桌面及外围设备规范》、《GB/T28827.6-2019 信息技术服务运行维护第 6 部分：应用系统服务要求》。

2.5 运维服务要求

(1) 乙方应制定详细实施计划，包含服务目标、服务跟踪计划、系统维护、升级服务、技术支持服务及其他相关服务承诺。

(2) 保证系统全天 24 小时正常运行，提供为期 1 年的技术服务。

(3) 乙方应承诺提供 7*24 小时技术支持服务（包括数据编辑、管理、统计业务报表等业务相关的综合性事务服务、信息服务），设立专门驻场技术服务人员 2 名，通过电话、QQ 群方式提供系统使用方面的技术咨询服务（每周 7 天×24 小时，工作日期间，运维单位可在 2 小时内响应，4 小时内解决故障，非工作日期间，乙方可在 4 小时内响应，8 小时内解决故障），解决各级管理部门及企业系统使用及操作方面遇到的技术问题，确保采购方的信息系统稳定、安全、顺畅、正常运行。

(4) 乙方应保证在此项目服务期间有足够的人力投入，服务团队中应至少包含项目经理、技术经理、软件开发工程师、运维服务工程师等岗位角色。

2.6 服务考核

2.6.1 乙方未能按照服务标准要求的响应时间完成故障排除的，每次扣除合同履约保证金总额的 50%，当累计扣除合同履约保证金总额达到 100%以上时，甲方有权终止维保合同；

2.6.2 不服从甲方安排、因乙方原因导致业务系统宕机、瘫痪、数据丢失等重大生产事故的，每次扣除合同履约保证金总额的 100%，并立即终止合同。

2.7 技术要求

2.7.1 响应效率

线上事项办理页面响应时间≤2 秒，复杂事项≤5 秒。

高频接口（如身份核验）：TPS≥500 次/秒，延迟≤200ms。

2.7.2 并发与容量

支持≥10 万用户同时在线。

关键业务模块支持≥400 并发请求。

2.7.3 可用性与灾备

系统全年可用率≥99%，计划内停机需提前 1 个工作日公示。

3.知识产权：甲方对本合同履行期间产生的成果（包括乙方交付的全部成果以及本合同履行过程中产生的技术文件、系统改进方案等衍生成果）拥有全部权利，包括但不限于知识产权、所有权及相应利益。乙方保证甲方在使用合同服务时，不承担任何涉及知识产权法律诉讼的责任，并且乙方承诺未经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不得将服务成果的知识产权转让或授权给任何第三方。乙方必须在服务期内或服务结束时向甲方交付所有衍生成果以及全部数据（包括但不限于项目所涉及的所有账号、密码、软件源代码等），以确保甲方能够完全掌控项目的全部成果。

4.服务期限：自 2025 年 7 月 5 日起至 2026 年 7 月 4 日。

乙方未征得甲方书面同意和谅解而单方面延迟服务期，甲方有权终止合同，乙方应承担合同总价款 30%的违约责任。乙方遇到可能妨碍按时提供服务的情况，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通知甲方，说明原由、拖延的期限等；甲方、采购代理机构在收到通知后，尽快进行情况评估并确定是否通过修改合同，酌情延长服务时间或者通过协商加收误期赔偿金。

此外，如因发生下列情形导致合同履行困难的，甲方有权提前 30 日书面通知乙方终止合同，并不承担任何违约责任，乙方应积极配合并办理相关手续：1.国家法律、法规或行业政策发生重大调整（需提供官方文件）；2.政府主管部门的行政命令（需提供书面通知）。

5.服务地点：陕西省道路运输事业发展中心指定地点。

6.结算：乙方持相关手续向甲方申请付款。

6.1 付款方式：

合同含税金额（大写）：人民币柒拾伍万元整（小写：¥750,000.00 元）。该费用为本合同向乙方应支付的全部价款，除此之外无需承担或支付其他任何费用。

合同签订前，乙方需先缴纳合同总价款 5%履约保证金，即（大写）：人民币叁万柒仟伍佰元整（小写：¥37,500.00 元）。履约保证金在运维服务期满验收合格并提供《项目专项资金(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后一次无息退回，若乙方违约，甲方有权从履约保证金中直接扣减。

服务费支付方式：

（1）合同签订后，在财政预算执行时限内，完成移交后，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50%，即（大写）：人民币叁拾柒万伍仟元整（小写：¥375,000.00 元）。因乙方未及时完成档案移交造成的付款迟延，甲方不承担任何责任；

（2）在财政预算执行时限内，支付剩余 50%合同款项，即（大写）：人民币叁拾柒万伍仟元整（小写：¥375,000.00 元）。

（3）运维服务期满且验收合格后，乙方提供《专项资金（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见附件），甲方在 30 日内将履约保证金一次性无息退还。

（4）乙方在向甲方办理以上各期付款的支付手续前，应向甲方出具等额的符合国家规

定的增值税普通发票；因乙方未按时向甲方提供等额发票，导致甲方延期付款时，甲方不承担任何违约责任；

(5) 上述时间不包括甲方正常办理支付报批手续的时间。

(6) 执行过程中，合同总金额如遇财政预算核减，按财政核减后金额执行。

6.2 结算方式：银行转账。

乙方对其账户信息的准确性和可用性承担全部责任，若其提供的账户信息发生任何变化，乙方应提前 5 个工作日书面通知甲方，否则甲方不对成交乙方未能收到或迟延收到任何款项承担责任。

7.采购项目执行内容需要调整时，经甲方书面同意后，可以对相应的原设备进行调整，并协商确定价格差额计算方法和负担办法。

8.服务变更

成交后，维护服务内容需要变更、调整时，应办理相应的变更、调整审批手续，并协商确定变更调整后的服务价款计算方法和服务期顺延等事宜。

9.验收：运维服务期满后，由项目成交乙方提供书面申请，按照甲方要求提供验收所需全部资料，包括但不限于招标阶段、实施阶段（资质、质量、安全、进度、配置、效能、应急）、日常运行维护阶段、测试实施质量（涉及到新增功能接口的）、网络安全、运维验收报告等资料，由甲方组织项目验收。验收合格须交接项目实施的全部资料。

验收须以合同、《陕西省交通运输信息化管理办法》、国家相应的标准、规范等为依据。项目全部过程相关服务费用（包括但不限于专家验收费、系统测试等其他费用）由乙方承担。乙方需按甲方要求配合验收工作，验收时长以采购方工作进度为准。

项目验收不合格，由乙方返工直至合格，有关返工、再行验收，以及给甲方造成的损失等费用由乙方承担。

10.信息安全要求

乙方须根据国家相关规定，配合完成信息系统安全等级保护备案、测评等相关工作。乙方要经常检查和评估所有信息安全防护系统及相关制度规范的有效性，要有严格的运维管理制度并严格按照执行，要定期进行安全保密教育和培训，移动介质管理办法要切实可行。另外，乙方须配合甲方做好网络安全应急事件处置、定期做好漏洞修复等管理维护工作。按照国家、省级相关规定，乙方须做好相关软件的国产化适配工作（包括操作系统、数据库、中间件等）。

11.不可抗力

11.1 合同任一方由于受诸如洪水、地震等不可抗力事件的影响而不能执行合同时，履行合同的期限应予以延长，延长的期限应相当于事故所影响的时间。不可抗力事件是指甲乙双方在缔结合同时不能预见的，且它的发生及其后果是无法避免和无法克服的事故。

11.2 遭受不可抗力一方应在不可抗力事故发生后尽快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并于事故发生后 14 天内将有关部门出具的证明文件、详细情况报告以及不可抗力对履行合同影响程度的说明通知对方。

11.3 发生不可抗力时，任何一方均不对因不可抗力无法履行或延迟履行本合同义务而使另一方蒙受损失承担责任，但遭受不可抗力一方有责任尽可能及时采取适当或必要措施减少

或消除不可抗力的影响。遭受不可抗力的一方对因未尽本项义务而造成的损失承担赔偿责任。

11.4 一旦不可抗力事故的影响持续 120 天以上,甲乙双方通过友好协商,在合理的时间达成进一步履行合同或终止合同的协议。

12.合同一经签订,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对确需变更、调整或者中止、终止合同的,应按规定履行相应的手续。

13.违约责任

13.1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的相关条款规定和本合同约定,乙方未全面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发生违约,甲方有权终止合同,乙方应返还甲方支付价款,并承担合同总价 30%的违约金,造成甲方损失的应当赔偿,并报请有关监督管理机关依法进行相应的行政处罚。甲方违约的,应当赔偿给乙方造成的经济损失。

13.2 如因乙方工作人员在履行职务过程中的疏忽、失职、过错等故意或者过失原因给甲方造成损失或侵害,包括但不限于甲方本身的财产损失、由此而导致的甲方对任何第三方的法律责任等,乙方对此均应承担全部的赔偿责任。同时,甲方有权解除合同,乙方应返还甲方支付的合同价款,并承担合同价款 30%的违约金,造成损失的应当赔偿。

13.3 若乙方未按照合同约定履行或者履行合同不符合甲方要求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乙方应返还甲方支付的合同价款,并承担合同价款 30%的违约金,造成损失的应当赔偿。

13.4 乙方应保证所提供的服务或其任何一部分均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的专利权、商标权或著作权。若因此造成的任何纠纷均由乙方承担责任,包括但不限于甲方因此产生的诉讼费、律师费、损害赔偿等。

13.5 在本合同项下各方义务均履行完毕前,如乙方出现以下任一情形的,甲方有权在任

(1) 乙方被解散;

(2) 乙方经人民法院裁定受理破产申请(包括破产清算申请、和解申请或重整申请)的;

(3) 乙方无能力清偿到期债务的。甲方依据前款约定通知乙方终止和/或解除本合同的,甲方除依据法律规定及本合同其他条款约定享有的权利外,还有权向乙方主张损失赔偿、扣留或抵扣保证金、返还已付款项等。该合同的终止和/或解除将不损害或影响甲方已经采取或将要采取的任何行动或补救措施的权力。

13.6 如果出现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在处理投诉事项期间,书面通知甲方暂停采购活动的情形,或者询问或质疑事项可能影响成交结果的,导致甲方中止履行合同的情形,均不视为甲方违约。

13.7 除前述约定外,除不可抗力外,任何一方未能履行本合同约定的义务,对方当事人均有权要求继续履行、采取补救措施或者赔偿损失等,且对方当事人行使的任何权利救济方式均不视为其放弃了其他法定或者约定的权利救济方式。

14.履行瑕疵

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如果乙方遇到不能按时提供服务或履行合同义务有瑕疵的情况,应及时以书面形式将不能正常提供服务的理由、预期延误时间通知甲方;甲方收到乙方通知后,

认为其理由正当的,可以书面形式酌情同意乙方可以延长履行的具体时间;认为理由不正当的有权解除合同,引入第三方提供服务,乙方应退还甲方已付服务费并承担甲方因引入第三方继续提供服务给甲方造成的直接或间接损失。

因乙方履行义务存在瑕疵却未及时书面通知甲方,给甲方造成的损失由乙方承担。乙方未履行通知义务不影响甲方自行判断乙方履行情况并行使合同解除权等相关权利。

15.本合同用中文书写。本合同一式捌份,甲方执肆份,乙方执贰份,陕西省财政厅政府采购管理处备案壹份,采购代理机构执壹份,所有合同均具有相同的法律效力。

16.合同转让和分包

合同的权利义务依法不得转让,不得分包。

17.保密

17.1 参与招标投标活动的各方应对竞争性磋商文件和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违者应对由此造成的后果承担法律责任。

17.2 乙方对于因签署或履行本合同而了解或接触到的甲方的秘密及其他机密资料和信息、采集的数据(以下简称“保密信息”)均应保守秘密,且仅为履行本合同目的而进行使用;非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向第三方泄露、给予或转让该等保密信息,除非是根据法律法规、行政机关、监管机构要求而需要披露。

17.3 除法律规定或合同另有约定外,未经乙方同意,甲方不得将成交乙方提供的技术秘密及声明需要保密的资料信息等商业秘密泄露给第三方。

18.争议解决方式

双方本着友好合作的态度,对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的纠纷应及时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应向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法院提起诉讼。

19.本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盖公章之日起生效。本合同未涉事宜双方可协商确定并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下列合同附件均为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0.其他未尽事宜以行业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和甲、乙双方签订的补充协议为准。

_____(以下无正文)_____

甲方:陕西省道路运输事业发展中心(公章)	乙方:交科院数智科技(北京)有限公司(盖章)
地址:西安市莲湖区药王洞18号	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北土城东路11号院2号楼2层201号7室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电话:029-87325913	电话:010-58278958
传真:029-87325913	传真:010-58314558
开户银行:建行西安莲湖路支行	开户银行:建行北京樱花支行
账号:61050171110000000099	账号:11001045400053011261
日期:2025.6.16	日期:2025.6.16

附件：专项资金（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专项资金（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年度)

项目名称									
主管部门	陕西省交通运输厅			实施单位	陕西省道路运输事业发展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其中: 当年财政拨款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质量指标							
		时效指标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总分								